

可可病蟲害防治用藥摘要表

☆登記藥劑與容許量不定時異動，仍應以防檢署公告為準

◎農友施藥請遵守安全採收期

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1130401 修訂

藥劑名稱	作用機制代碼	核准防治病蟲害	稀釋倍數	安全採收期(天)	安全容許量(PPM)	備註
23.6%百克敏水懸劑	FRAC 11,C3	炭疽病	3,000	45	0.1 (可可豆)	採收前 45 天停止施藥。避免與滲透性強的展著劑混合使用，以免發生藥害。
25.9%得克利水基乳劑	FRAC 3,G1	炭疽病	1,500	30	0.05 (可可豆)	採收前 30 天停止施藥
23%亞托敏水懸劑◎	FRAC 11,C3	炭疽病	2,000	14	0.05	採收前 14 天停止施藥。避免與滲透性強的展著劑混合使用，以免發生藥害。
250g/L 亞托敏水懸劑◎	FRAC 11,C3	炭疽病	2,000	14	0.05	同上
27.12%三元硫酸銅水懸劑	FRAC M1	果疫病	800	免訂	免訂	具魚毒性
9.6%益達胺水懸劑◎	IRAC 4A	蚜蟲類	2,000	14	0.1	採收前 14 天停止施藥。施用濃度提高可能引起藥害。對蜜蜂有劇毒性
18.2%益達胺水懸劑◎	IRAC 4A	蚜蟲類	4,000	14	0.1	同上
2.4%第滅寧水懸劑	IRAC 3A	東方果實蠅	1,500	15	0.05	採收前 15 天停止施藥
2.8%第滅寧水基乳劑	IRAC 3A	東方果實蠅	1,500	15	0.05	同上

*具有相同作用機制，應避免同時使用或應輪替使用。

*◎系統性農藥：植物局部施用藥劑後，藥劑可移行到其他植物組織。

在噴灑農藥時應穿戴長衣褲、鞋、帽、防毒面具(口罩)，並注意風向，噴完農藥回家後，用肥皂澈底洗淨全身，以避免中毒，並為確保環境清潔，農藥空瓶不可亂丟棄。

☆登記藥劑仍以防檢署公告為準，相關資訊可參考下列網站：

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頁



農藥資訊服務網



無人機管理系統(農藥代噴)



生物農藥查詢平台



外銷農產品用藥基準



在噴灑農藥時應穿戴長衣褲、鞋、帽、防毒面具(口罩)，並注意風向，噴完農藥回家後，用肥皂澈底洗淨全身，以避免中毒，並為確保環境清潔，農藥空瓶不可亂丟棄。